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必须由监护人代理申请办理公证



法苑

这8种情形,公证机关不办理公证

公证就是公证机构根据自然人(个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民事法律行为、有法律意义的事实和文书的真实性、合法性予以证明的活动。民事法律行为是指民事主体通过意思表示设立、变更、终止法律关系的行为。这8项情形,公证机关不办理公证。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是指8周岁以下或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不能独立进行民事活动,必须由他的法定代理人代理民事活动。否则其进行的民事活动无效。但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接受奖励、赠与、报酬的行为有效。

证的事项有争议的。当事人之间对公证事项有争议,也就是当事人之间事项的权力与义务还未没有确定,权利义务还是待定状态,不能公正。当事人之间对公正的事项没有争议在来公正。

四、当事人虚构、隐瞒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当事人虚构、隐瞒事实、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已经损害一方或他人的利益,当事人的行为已经违法,不能申请公正。

五、申请公证的事项属专业技术鉴定、评估事项的。六、当事人拒绝按照规定支付公证费的。

七、申请公证的事项违背社会公德的

八、申请公证的事项不真实、不合法的。

一、当事人与申请公证的事项没有利害关系的。

申请公证的事项与当事人没有利害关系是指,公证的事项对当事人来说,既不能享受权利,也不要承担什么义务,公证的事项对他来说,没有半点关系。这种情形,当事人不能申请公证。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是指八周岁以上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或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可以进行与他的年龄、智力以及精神健康状况相适应的民事活动;其他民事活动由他的法定代理人代理,或者征得他的法定代理人同意。否则其进行的民事活动无效。

二、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没有监护人代理申请办理公证的。

三、当事人之间对申请公

信息推送

践行“崇法、尚信、守正、求真”的公证执业理念,南海区普法办、南海公证处将在8月11日至8月12日、8月18日至8月19日、8月25日至8月30日联合举办“南海公证处—您身边的家事法律专家”主题学法大赛,参与答题有机会获得微信红包、电影票和千元现金大奖,本次学法活动大奖由南天明律师事务所特约赞助,详情请关注“南海普法”、“南海公证”微信公众号。



南海普法



南海公证

南海普法·伴您同行
以案说法
公证篇

案情回顾

今年75岁的李先生经营着一家企业,一场大病使他丧失了语言能力,智力也受到损伤。5月份的一天,李先生自行来到公证处,申请对转让自己名下股份的协议进行公证,但他思维比较混乱,不能清楚地表达自己的意愿,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公证处因此拒绝为他办理公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第三十一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证机构不予办理公证:(一)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没有监护人代理申请办理公证的……”。对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心智未完全成熟或精神健康状况有缺陷,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能力的人,进行与其年龄、智力或精神健康状况不相符的法律活动时应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由于公证是一项重要的法律活动,需要申请公证的人对其申请行为的法律意义及法律后果具有足够的辨认能力,因此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申请办理公证必须由监护人代理,否则予以拒证。

部门说法

南海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告

近期,南海法院发布了一批经常在丹灶镇活动的失信被执行人(俗称“老赖”)信息。有以下人员财产线索的市民可以向南海法院举报,举报电话:0757-81852666。

案号	(2018)粤0605执恢451号	被执行人姓名	徐裕成
身份证号码	440622196511185415		
住所地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荷村南坊村七巷5号之一		
一句话案情	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尚欠54926.59元及利息拒不支付		



案号	(2018)粤0605执恢320号	被执行人姓名	李华枝
身份证号码	440622196712075415		
住所地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朗心莘涌村大街东六巷1号		
一句话案情	因雇员受害赔偿纠纷尚欠款项拒不支付		



案号	(2018)粤0605执恢863号	被执行人姓名	李玉霞
身份证号码	440621197511173148		
住所地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中山东路27号503(常年居住在丹灶,并在丹灶拥有宅基地)		
一句话案情	因民间借贷纠纷尚欠43420元及利息拒不支付		



案号	(2017)粤0605执16592号	被执行人姓名	李凯彦
身份证号码	440622197101161714		
住所地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金沙金兴路D3区04号		
一句话案情	因买卖合同纠纷尚欠款项拒不支付		



案号	(2018)粤0605执恢387号	被执行人姓名	陆通多
身份证号码	440622196401085413		
住所地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富民路二街4号		
一句话案情	因买卖合同纠纷尚欠款项拒不支付		



案号	(2018)粤0605执恢172号	被执行人姓名	张沃庆
身份证号码	440622197009145412		
住所地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石联石东村安宁二巷8号		
一句话案情	因买卖合同纠纷尚欠款项拒不支付		



案号	(2018)粤0605执4486号	被执行人姓名	黄倩婵
身份证号码	440622196403205482		
住所地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富民路二街4号		
一句话案情	因民间借贷纠纷尚欠款项拒不支付		



案号	(2018)粤0605执恢172号	被执行人姓名	陈友兴
身份证号码	44068219751126662X		
住所地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石联石东村安宁二巷8号		
一句话案情	因买卖合同纠纷尚欠款项拒不支付		

